

中共磐安县医疗保障局党组文件

磐医保党〔2022〕9号



中共磐安县医疗保障局党组 关于张晓燕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医保中心：

根据《中共磐安县医疗保障局党组2022年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方案》，经局党组研究并报经县委组织部同意，决定：

张晓燕同志任县医疗保险中心主任；

楼正团同志任县医疗保障中心主任；

程文伟同志任县医疗保障中心副主任；

陈丽燕同志任县医疗保障中心副主任；

马锋丽同志任县医疗保险中心副主任；

张兴丰同志任县医疗保险中心副主任；

陈海燕同志任局办公室（政策法规科）副主任。

中共磐安县医疗保障局党组

2022年10月26日